

证券代码：835027

证券简称：江宸智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江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公告
- 其他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起停牌。

二、停牌事项进展

宁波江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2020年12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分别披露了《宁波江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宁波江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21年3月22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1030099的《受理通知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仍在推进中，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

宁波江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